

②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(财库〔2020〕46号)》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郑州市第一中学的(郑州市第一中学数学学科中心设备购置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智能交互书写终端、辅教系统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北京华臻电子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9人,营业收入为4110万元,资产总额为436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华臻电子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3月12日

